

#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影响：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标准，有利于双方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互惠双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拓宽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采购渠道，节约运输成本，保障公司所需的原材料持续稳定供应，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叶继跃先生、吴光正先生、陈晓宇先生对相关关联交易议案回避表决，另外4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表决通过。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有效期限为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在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全体独立董事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经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认为日常关联交易

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标准，有利于双方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互惠双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拓宽公司采购渠道，节约运输成本，保障公司所需的原材料持续稳定供应，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并一致同意将上述议题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公司2024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按照相关规定，届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日常交易预计和实际发生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3 年预计金额 (含税)	2023 年实际发生金 额 (含税)	预计金额与实际 发生金额差异大 较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 商品 (注 1)	四川三维轨 道交通科技 有限公司	轨枕和轨道板	70,000,000	34,331,027.45	
向关联人提供 劳务、设备 (注 1)	四川三维轨 道交通科技 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及设 备租赁, 出售轨 枕设备及配件 等	30,000,000	16,670,483.42	
向关联人购买 原材料 (注 2)	浙江维泰橡 胶有限公司	采购丁苯橡胶	150,000,000	70,702,850.95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注2）	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	出售低压蒸汽	70,000,000	42,854,973.46	
合计	-	-	320,000,000	164,559,335.28	主要是由于公司预计时的额度是双方合作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时结合双方实际经营等情况及时予以调整，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注1：**2022年12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预计公司及子公司新增与关联方四川三维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三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0,000万元。详见2022年12月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5）。

**注2：**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3年度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计划金额为15,000万元（含税），向关联人销售商品计划金额为7,000万元。详见2023年4月2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023年度向关联人采购商品计划为7,000万元，向关联人提供劳务、设备计划为3,000万元，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计划为15,000万元，向关联人销售商品计划为7,000万元。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实际发生的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为3,433.1万元，向关联人提供劳务、设备为1,667.05万元，购买原材料为7,070.29万元，向关联人销售商品为4,285.50万元，未超过关联交易预计金

额 32,000 万元(上述均为含税价)。

(三)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4 年 预计金额 (含税)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	本年年初至 3 月 31 日与关联人累 计已发生的交易 金额(含税)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 务比例 (%)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	采购丁苯橡胶、活性剂	120,000,000	-	39,555,930.95	70,702,850.95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	出售低压蒸汽、压缩空气、水	60,000,000	-	9,686,264.92	42,854,973.46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四川三维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轨枕和轨道板	33,232,961.00		5,345,361.00	34,331,027.4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四川三维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					
向关联人出售	四川三维轨道交通	销售扣件、配				5,217,030.11	

商品	交通科 技有限 公司	件					
向关联 人提供 租赁	四川三 维轨道 交通科 技有限 公司	模具租 赁	761,733.00		45,880.00	1,033,053.33	
向关联 人提供 劳务	四川三 维轨道 交通科 技有限 公司	劳务	5,883,000.00		1,355,703.31	10,420,399.98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1、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浙江省三门县浦坝港镇（浙江三门沿海工业城）

法定代表人：王志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成立日期：2011年10月18日

营业期限：2011年10月1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合成橡胶（仅限申报许可证用）、橡胶制品（不含橡胶桶）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叶雪芬	6,200万元	62	货币
三门万和实业有限公司	3000万元	30	货币
俞益明	800万元	8	货币

合计	10,000 万元	100	—
----	-----------	-----	---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叶继跃先生、张桂玉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39,473,01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59%，三门万和实业有限公司系叶继跃先生、张桂玉女士合计持股 100%的公司，三门万和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 30%的股权，并能对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该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02,327,600.90	2,310,364,014.75
负债总额	1,275,672,398.38	1,382,222,894.62
净资产	926,655,202.52	928,141,120.13
营业收入	1,227,181,136.81	283,148,559.30
净利润	6,648,053.60	1,485,917.61

## 2、四川三维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善国

经营范围：轨道交通疏散平台、混凝土轨枕、道岔、接触网支柱、橡胶垫板、套管、尼龙挡板座、挡板、螺纹道钉、弹条、城市地铁、高速铁路、轨道交通设施、铸造件、防腐轨道扣件铁路线上料产品、装配式建筑、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商品混凝土、建筑及市政配套产品、钢筋混凝土轨道板、地铁管片的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元

成立日期：2019 年 3 月 20 日

营业期限：2019 年 3 月 20 日至永久

住所：成都市新津区永商镇兴化十路 996 号（工业园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成都轨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400 万元	34	货币
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	6,600 万元	66	货币
合计	10,000 万元	100	—

3、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四川三维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企业。吴善国持有公司 18.34%股份，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关联自然人之认定，其担任四川三维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关联法人之认定，四川三维应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36,058,973.45	1,130,058,028.18
负债总额	791,879,286.08	674,914,432.60
净资产	444,179,687.37	455,143,595.58
营业收入	735,861,035.12	69,957,461.22
净利润	128,713,619.29	10,963,908.21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持续、正常进行所需，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公司与关联方在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经批准后遵照上述相关原则签订的具体合同执行。

公司与关联方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采购价格以上月 24 日至本月 23 日为一结算周期，结算周期月度平均价格为结算周期内中石化华东齐鲁对应牌号牌价自然日的收盘平均价格为基础，（如遇中石化华东齐鲁价格失效的情况下，参照中石化华北价格），SBR1502 下浮 100 元/吨，SBR1500E 价格参

考 SBR1502 的报价，SBR1712E 下浮 100 元/吨。如遇挂牌保值以翻牌结算价为基准，如遇手工加价以不加价为基准。

向浙江维泰橡胶有限公司出售低压蒸汽采取以下定价方式（0.3Mpa 及低压蒸汽）：1、汽量结算数据根据用汽信息采集装置自动抄录，累计计算。2、汽价（采用煤电联动机制，以到厂煤价 700 元/吨为基础，煤价上涨 10 元/吨则汽价涨 2 元/吨，煤价下降 10 元/吨则汽价下降 2 元/吨）a、月用汽量低于 1000 吨用户，汽价定为 215 元/吨；b、月用汽量 1000-5000 吨用户，汽价定为 212 元/吨；c、月用汽量 5000-10000 吨用户，汽价定为 210 元/吨；d、月用汽量 10000-20000 吨用户，汽价定为 208 元/吨；（基本档）e、月用汽量 20000-30000 吨用户，汽价定为 206 元/吨；f、月用汽量 30000 吨以上用户，汽价定为 204 元/吨。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标准，有利于双方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互惠双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拓宽公司的采购渠道，节约运输成本，保障公司所需的原材料持续稳定供应，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